

##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具体情况如下：

2019年4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贺安鹰、郭伟、吕云松、许洪元、张浩、李剑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汪进元、张洪发、李扬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按照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6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其中张洪发为公司会计专业独立董事候选人，汪进元、张洪发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李扬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

人对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交所投资者热线电话及邮箱,就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向深交所反馈意见。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就任前,原第六届董事会全体成员继续履职。在此,公司董事会对第六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9日

附件:

##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 一、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贺安鹰先生** 中国国籍，公司董事，44岁。毕业于东南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2007年获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EMBA。曾就职于东南大学计算机系，2004年2月至2005年12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1月至2017年3月任公司执行副总经理，2017年4月至2018年3月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0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现兼任江苏金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江苏东大金智信息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金智视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金智视讯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金智智慧创业投资中心执行合伙人、北京环球瑞视传媒文化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易普优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哈尔滨易普优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能网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截止本披露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85.1525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贺安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郭伟先生** 中国国籍，公司电力产品业务总经理，49岁，博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毕业于东南大学电气工程系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2012年获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2007年被南京市政府授予“南京市软件企业十大领军人物”。长期从事电力系统保护及控制的研究开发工作，主持参与多个电力自动化产品开发，获得省部级科技进步奖三项。2007年3月至2010年4月任公司董事，2008年3月至2013年3月任公司执行副总经理，现兼任江苏金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金智晟东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中电新源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电力产品业务总经理。截止本披露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65.56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郭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吕云松先生** 中国国籍, 公司董事, 48岁。硕士学历, 1997年毕业于东南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硕士学位, 2007年获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硕士学位。2001年-2007年任上海东大金智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总经理, 2007年-2016年任江苏东大金智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2017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兼任江苏东大金智信息系统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江苏金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东大金智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截止本披露日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时,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 吕云松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许洪元先生** 中国国籍, 公司电力产品业务副总经理, 54岁。研究生学历, 1992年毕业于东南大学电力系统自动化专业, 获博士学位。2005年加入本公司, 历任本公司电网事业部总经理、电力自动化业务市场总监、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金智晟东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控股子公司领步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2016年9月至今兼任上海金智晟东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领步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19年2月起兼任公司综合能源服务事业部总经理。截止本披露日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同时,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 许洪元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浩先生** 中国国籍, 公司执行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43岁。本科学历, 毕业于南京大学会计学专业,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EMBA, 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资格。2004年加入本公司, 历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助理、证券部经理、董事会秘书; 2008年3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2010年3月至今任公司执行副总经理, 2016年4月起任公司董事, 现兼任北京乾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南京悠阔电气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拓为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苏竞泰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截止本披露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4.1875万股, 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

法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张浩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剑先生** 中国国籍,公司董事会秘书、执行副总经理,38岁。硕士学历,毕业于东南大学宪法与行政法专业,具有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获得德国国际合作机构(GIZ)进修证书、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8年-2012年任江苏金智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法务经理,2013年至2015年4月任公司董事长助理,2014年3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7年3月起任公司执行副总经理。2016年受聘担任江苏省上市公司协会纠纷调解委员会副主任委员,2017年2月当选南京市青年联合会第十五届委员会委员,现兼任南京能网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江苏东大金智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监事、木垒县乾智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监事、木垒县乾慧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监事、湖北紫玉蓝莓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木垒县金智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苏竞泰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截止本披露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60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李剑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二、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汪进元**,男,中国国籍,61岁,湖北洪湖人,中共党员;先后毕业于湖北大学外语系、武汉大学法学院并获得本科、硕士、博士学位。1994年至2008年任武汉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2006年8月至2007年8月,为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富布莱特访问学者;2009年至今任东南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宪法学、政治学和人权法学的研究与教学。先后为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湖北珞珈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江苏泓远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目前兼任中国宪法学会常务理事,江苏省法学会常务理事,江苏省法学会港澳台法律研究会副会长和秘书长;杭州市人民政协理论研究会特邀研究员。2009年3月至2015年3月兼任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截止本披露日, 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同时,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 汪进元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洪发**, 男, 中国国籍, 55 岁。正高级会计师, 毕业于苏州大学财经学院。曾任江苏省广播电视大学教师、江苏省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 1998 年 6 月-2014 年 8 月任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 2014 年 8 月-2017 年 7 月任江苏省资产评估协会副秘书长, 2017 年 8 月至今任江苏省资产评估协会秘书长, 兼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 2010 年 3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2017 年 11 月-2018 年 11 月任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现兼任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8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截止本披露日, 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同时,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 张洪发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扬**, 男, 中国国籍, 59 岁。毕业于南京工学院 (东南大学前身)、东南大学并获得本科、硕士、博士学位。1982 年至今任东南大学电气工程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 1998 年 6 月至 1999 年 6 月, 为日本爱知工业大学访问学者; 2001 年 11 月至 2002 年 1 月、2002 年 7 月至 2002 年 9 月, 为香港大学访问学者。主要从事电力系统安全经济运行、电力市场、电力需求侧管理的研究与教学。目前兼任中国电机工程学会城市供电专业委员会委员、电力市场专业委员会委员、全国智能电网用户接口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SAC/TC549) 委员。2014 年 5 月至今兼职东南大学成贤学院教授。截止本披露日, 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同时,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 李扬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